**民间借贷纠纷案件要素式判决书**

×××人民法院

民　事　判　决　书

 (××××)……民初……号

原告：×××，男/女，××××年×月×日出生，×族，……(工作单位和职务或者职业)，住……。

法定代理人/指定代理人/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被告：×××，……。

法定代理人/指定代理人/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(以上写明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加人的姓名或者名称等基本信息)

原告×××与被告×××……(写明案由)一案，本院依法适用简易程序，公开/因涉及……(写明不公开开庭的理由)不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。原告×××、被告×××(写明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加人的诉讼地位和姓名或者名称)到庭参加诉讼。本案现已审理终结。

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：…。

被告辩称：…。

本院经审理认定事实如下：

一、是否签订书面借款合同＿＿。

二、合同约定的借款的数额：＿＿＿＿＿＿，支付方式＿＿＿＿，被告实际收到的借款数额：＿＿＿＿＿＿。

三、款项出借方式：＿＿＿＿＿＿。

四、是否有借款凭证：＿＿＿＿＿＿。

五、还款情况（利息）＿＿＿＿＿＿。

六、还款情况（本金）＿＿＿＿＿＿。

七、逾期还款情况＿＿＿＿＿＿。

八、抵押和保证情况＿＿＿＿＿＿。

九、原告是否主张配偶承担责任＿＿＿＿＿＿，配偶一方是否在合同上签字＿＿＿＿＿＿

十、尚欠本息数额＿＿＿＿＿＿。

十一、双方对利息如何约定：＿＿＿＿＿。

十二、其他情况：如原告在起诉前是否催促被告还款等＿＿＿＿＿＿。

以上事项中，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为第×项、第×项，其他事项双方无争议。

综上所述，……(写明对当事人的诉讼请求及主张是否支持进行评述)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……法》第×条、……(写明法律文件名称及其条款项序号)规定，判决如下：

……(写明判决结果)。

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(没有给付金钱义务的，不写)。

案件受理费……元，由……负担(写明当事人姓名或者名称、负担金额)。

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××××人民法院。

审　判　员　　×××

××××年×月×日

书　记　员　　×××